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吉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资金 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6958	
	其中: 中央补助		6958	
	地方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目标1: 对省内27大类在产获证食品生产企业生产的产品进行监督抽检, 不合格率 $\geq 1.5\%$ 。 目标2: 加强对农药残留、重金属残留、生物毒素污染等指标的抽检力度, 加强对农产品批发市场、校园周边等重点区域的抽检, 不合格率 $\geq 1.5\%$ 。 目标3: 2019年分批完成食品年度抽检监测任务, 不少于8729批次。 目标4: 定期在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食品抽检信息专栏向社会公布食品抽检信息, 不少于45期。 目标5: 加大食品安全监督抽查工作, 不合格食品处置率100%。 目标6: 按计划完成基层食品检测机构仪器设备配套。 目标7: 分批次对区域内5家国家食品相关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进行检验检测、风险监测能力提升。 目标8: 不断完善和加强“两品一械”安全抽检检验工作, 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 目标9: 加强培训, 提高“两品一械”监管人员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 目标10: 提升“两品一械”监管、检查装备能力及购置检验仪器设备。 目标11: 不断加大案件查办力度, 打击违法案件保证用药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食品品类	27大类
			指标2: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 8729 批次
			指标3: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信息公布期数	≥ 45 期
			指标4: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环节覆盖率	100%
			指标5: 国家食品安全地域覆盖率	100%
			指标6: 葡萄酒、果酒、果露酒和果酱饮品风险检测、风险预警样本数	≥ 200 批次
			指标7: 食品监管智慧平台升级改造	1套
			指标8: 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	3家/年
			指标9: “国检中心”的食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配套单位	4家/年
			指标10: 药品抽检品种	≥ 3 个
			指标11: 化妆品抽检批次	≥ 500 批次
			指标12: 医疗器械抽检批次	≥ 69 批次
			指标13: 药品监管企业数	≥ 324 家
			指标14: 化妆品监管企业数	≥ 40 家
			指标15: 医疗器械监管企业数	≥ 300 家
			指标16: “两品一械”在岗培训人数	≥ 11400 人/次
			指标17: 购置“两品一械”检验仪器及执法装备台数	≥ 165 台/套
			指标18: “两品一械”不良反应及药物滥用	≥ 200 家/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不合格率	$\geq 1.5\%$
			指标2: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不合格核查处置率	100%
			指标3: 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	逐年提高
			指标4: 基层食品监管执法配备水平	逐年提高
			指标5: 食品“国检中心”的资质	获得认证
			指标6: 药品抽检完成率	100%
			指标7: 化妆品抽检完成率	100%

专项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6958		
		其中:中央补助	6958		
		地方资金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8: 医疗器械抽检完成率	≥98%	
			指标9: “两品一械”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指标10: “两品一械”培训人员覆盖率(人+查验+药所)	≥90%	
			指标11: “两品一械”违法案件查处率	100%	
			指标12: “两品一械”不良反应及药物滥用监测工作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1: 国家食品安全例行性食品抽检信息	在节日前3天抽检并公布相关信息	
			指标2: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不合格食品处置	≤90日	
			指标3: 其他食品监管任务完成时间	2019年底	
			指标4: 药品监管任务完成时间	2019年底	
		成本指标	指标1: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每批次抽检经费标准	≤3700元/批次	
			指标2: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预包装食品抽样	≤400元/批次	
			指标3: 国家食品安全抽检农产品抽样	≤300元/批次	
			指标4: 葡萄酒、果酒、果露酒和果酱饮品风险检测、风险预警抽样	≤4300元/批次	
			指标5: 食品检验检测机构能力建设	1482万元	
			指标6: 食品监管智慧平台升级改造	250万元	
			指标7: “国检中心”的食品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配套	2000万元	
			指标8: 食品监管人员培训成本	≤400元/人·天	
			指标9: 医疗器械抽检成本	≤22400元/批次	
			指标10: 药品抽检成本	140万元/品种	
			指标11: 化妆品抽检成本	5000元/批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指标2: 提高人民群众“两品一械”安全科普知识	不断提高	
			指标3: 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	不断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食品药品监管能力和水平	中期	
			指标2: 食品安全风险检测能力和水平	中期	
			指标3: 基层食品监管执法队伍素质	中期	
			指标4: 药品监管水平	长期	
			指标5: 化妆品监管水平	长期	
			指标6: 医疗器械监管水平	长期	
			指标7: 药品监管队伍素质和装备配置水平	长期	
			指标8: “两品一械”不良反应及药物滥用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食品抽检企业对抽检工作满意度	≥82%	
			指标2: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80%	
			指标3: 公众对化妆品监管满意度	≥80%	
			指标4: 公众对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95%	